

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开展 赎回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更好地满足投资者的理财需求，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有关基金赎回费率优惠的规定，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对通过指定渠道赎回旗下部分基金的投资者开展赎回费率优惠活动。

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适用基金

天弘通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0573）、天弘新活力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1250）、天弘新价值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1484）、天弘惠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1447）。

二、适用渠道

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含直销柜台与直销网上交易）

三、优惠期间

2015年7月9日至2015年12月31日。

四、费率优惠活动

优惠活动期间，凡通过本公告指定渠道申请赎回的投资者，在赎回时享有如下赎回费率优惠：

（一）天弘通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持有期限 (T)	原赎回费率	优惠后赎回费率
T < 7 天	1.50%	1.50%
7 天 ≤ T < 30 天	0.75%	0.75%
30 天 ≤ T < 3 个月	0.50%	0.375%
3 个月 ≤ T < 6 个月	0.50%	0.25%
T ≥ 6 个月	0	0

(二) 天弘新活力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持有期限 (T)	原赎回费率	优惠后赎回费率
T < 7 日	1.50%	1.50%
7 日 ≤ T < 30 日	0.75%	0.75%
30 日 ≤ T < 90 日	0.50%	0.375%
90 日 ≤ T < 180 日	0.50%	0.25%
T ≥ 180 日	0	0

(三) 天弘新价值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持有期限 (T)	原赎回费率	优惠后赎回费率
T < 7 天	1.50%	1.50%
7 天 ≤ T < 30 天	0.75%	0.75%
30 天 ≤ T < 90 天	0.50%	0.375%
90 天 ≤ T < 180 天	0.50%	0.25%
T ≥ 180 天	0	0

(四) 天弘惠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持有期限 (T)	原赎回费率	优惠后赎回费率
T < 7 天	1.50%	1.50%
7 天 ≤ T < 30 天	0.75%	0.75%
30 天 ≤ T < 90 天	0.50%	0.375%
90 天 ≤ T < 180 天	0.50%	0.25%

T≥180 天	0	0
---------	---	---

(注：1 月为 30 天，依此类推)

本公司将对符合条件的赎回申请进行赎回费率优惠，优惠后的赎回费将 100% 归入基金资产，此次费率优惠不会对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造成不利影响。本次活动只适用于通过本公告指定渠道赎回的投资者，不适用于基金份额的转换转出业务。

五、注意事项

- 1、本公告的最终解释权归本公司所有。
- 2、投资者可通过以下渠道咨询详情：

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710-9999

网址：www.thfund.com.cn

六、风险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更新的招募说明书。

特此公告。

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七月九日